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即将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于2019年10月22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临时会议。经全体与会代表投票表决，决议选举陆晓梅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简历附后）。

职工代表监事陆晓梅女士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2019年10月25日

附件：简历

陆晓梅女士，1982年5月出生，大专学历，中国国籍。自2003年起历任苏州罗普斯金铝业有限公司业务助理、苏州罗普斯金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办协理。自2015年12月起任第四届工会委员会委员及女工委员。

陆晓梅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，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与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

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资格。